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大会审议情况

1、2019 年 5 月 15 日, 公司召开的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5 月 16 日公司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9-028)。

2、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 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3、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 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83,600,000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3.5000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 同时, 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7.000000 股(含税; 根据相关规定, 转增来源为发行溢价对应“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 无需扣税; 其他来源的, 按转增股本面值扣税)。(扣税后, QFII、RQFII 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2.450000 元; 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 待个人转让股票时, 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 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 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 10%征收, 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 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 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 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 每 10 股补缴税款 2.100000 元; 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1.05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83,600,000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142,120,000股。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1、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6月10日;

2、除权除息日为:2019年6月11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9年6月10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份于2019年6月11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转股总数与本次转股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19年6月11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A股股份的股息(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首发前限售股。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本次公积金所转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19年6月11日。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公积金 转股增加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57,264,000	68.50%	40,084,800	97,348,800	68.50%
无限售条件股份	26,336,000	31.50%	18,435,200	44,771,200	31.50%
股份总数	83,600,000	100.00%	58,520,000	142,120,000	100.00%

八、本次实施送（转）股后，按新股本 142,120,000 股摊薄计算，2018 年年度，每股净收益为 0.49 元。

九、咨询方式

咨询机构：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咨询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9 栋 B3 座 5 楼

咨询联系人：李伟、肖仙跃

咨询邮箱：stock@kelimotor.com

咨询电话：0755-81958899-8136

咨询传真：0755-81858899

十、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相关确认文件；
- 2、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3、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3 日